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姿賢
電話：2991111#8792
傳真：2982952
電子信箱：f984203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100458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時程表1式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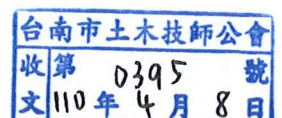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局謹訂於110年4月16日(五)及110年4月26日(一)上午8時30分辦理「110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」教育訓練，請惠予轉知本案勘驗人員務必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契約之工作計畫書注意事項第10點辦理。
- 二、請執行本案勘驗人員務必到場參訓，方得執行勘驗。本次教育訓練共有2梯次，請詳時程表(附件)，請擇一參加。
- 三、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，惠請各與會人士自備環保水杯；另講習教材資料擬於當日現場提供下載，請提早到場辦理。
- 四、為配防疫期間，出席與會務必全程配戴口罩，保持社交距離，如有感冒發燒等症狀者，請提前告知請假。

正本：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(包婉濤 君)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(講師:林技師志憲)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

依據本局「110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」工作計畫書注意事項第10點辦理本次教育訓練。

貳、時間：

一、 第一梯次:110年4月16日(五)上午8時45分至上午11時30分
(報到時間:上午8時30分至8時45分)

二、 第二梯次:110年4月26日(一)上午8時45分至上午11時30分
(報到時間:上午8時30分至8時45分)

參、地點: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哲廳(二梯次相同場地)。

肆、時程表

時間	單位人員	內容
8時30分 至 8時45分	-	報到
8時45分 至 9時00分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建築管理科	建築物指定勘驗業務說明
9時00分 至 10時00分	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林志憲 技師	現場指定勘驗項目查核說明
10時00分 至 10時30分	臺南市政府勞工局	職業安全衛生管理
10時30分 至 11時00分	臺南市政府 登革熱防治中心 包婉濤 講師	登革熱防治
11時00分 至 11時30分	-	綜合討論